

夜幕下,5艘船在长江口走私成品油

申城海关“8·12”行动缴获油品 1700 吨,41 人落网

台风“梅花”帮忙 海上“踩点”柳牢

由于走私分子自我保护意识较强且具备较专业的反侦查能力,只掌握着零星线索的海关缉私警察 8 月 2 日立即开始艰难的排摸取证工作。走私船为保隐蔽,一般根本不靠岸,船上生活补给全由驳船运货时捎带。此时,台风“梅花”光临上海,帮上了大忙,因为这时所有船只都被迫靠岸。暴雨中,海关缉私警察奔走在满是大型搅拌车的泥路上,穿梭于可疑的油库四周,查找蛛丝马迹。侦查船在海上反复“踩点”,查探可疑船只时,借由夜色的掩护,靠近观察。为防止引起注意,缉私警们只能关闭空调和引擎,在密闭的船舱里汗流浹背地观察,一坐就是近十个小时。就这样,缉私警从有限的信息中,逐一分析比对,锁定走私分子,确保在第一时间实施抓捕。

海陆联动出击 两团伙连锅端

海上抓捕是此次打私行动至为关键的一环。8 月 11 日上午 9 时,侦查船开始在目标区域设伏,分头观察走私母船和驳船动向。傍晚,100 余名缉私警察在海上缉私基地集结。各行动组分工到位,进入指定位置。雷达显示屏精准地锁定 2 条载重千吨的成品油走私母船,立即向后方的缉私舰船报告精确的打击经纬度。这时,一条小木船徐徐靠近,进入侦查人员的视线。是前来刺探的“看水族”还是普通渔船?为避免过早暴露身份,打草惊蛇,3 艘原定“断后”的缉私船变为“前锋”,继续

长江口附近有成品油走私团伙近期可能有活动!得到这一重要线报,上海海关立即部署,从“踩点”到抓捕行动,只有短短 10 天时间。8 月 12 日凌晨,上海海关缉私警察们利剑出鞘,在长江口圆圆沙截获走私成品油母船 2 条和驳船 3 条,缴获成品油 1700 吨,案值约 1500 万元,涉嫌偷逃税款 400 万元,41 名犯罪嫌疑人悉数归案,37 人被刑拘,截至记者发稿时,已有 15 名犯罪嫌疑人被批准逮捕。涉案价值这么大的走私成品油案件,在上海尚属首次。

执行任务。

8 月 12 日零时 30 分,大船头部微微翘起,而小船却明显下沉,交易正在进行,拉网!一声令下,缉私船果断向走私船靠近。十几分钟后,海关缉私警察高喊“我们是中国海关,请你船接受检查。”随即,一个个矫健的身影如离弦之箭跃入嫌疑船。船上人员面面相觑,还没回过神来即被缉私警控制。企图趁乱向长江口方向逃窜的走私母船也被全速追击的缉私艇逮个正着。一小时之后,5 条走私船全部被控制,战斗过后的水域重新归于平静。

在海上抓捕的同时,负责陆上抓捕的缉私警察也在各指定地点同步出击。当晚,主要犯罪嫌疑人方某还在 K 歌玩乐,但他念念不忘的还是等待中的电话。手机响了,方迅即离开 K 房,驱车回家,打开网络,察



■ 海关缉私警察在查验走私成品油

海计 摄

看走私船的方位和动静,发现走私船正按计划向长江口移动,看来一切正常。他放心了。接近凌晨 1 时,他被一阵声音吵醒,“我们是海关缉私警察,你涉嫌走私,请跟我们走。”方目瞪口呆,束手就擒。

其他几组也是捷报频传:正在家与走私船联络的嫌疑人朱某刚说了几句话,双手已被海关缉私警察牢牢反剪;企图从后窗逃窜的嫌疑人张某,一头栽入早已布置到位的伏击圈中;嫌疑人吕某在情妇家中被带走。至凌晨 3 时许,方某、王某、朱某、张某、吕某等主要犯罪嫌疑人相继落网。

货物供不应求 分赃不均分家

经查,两艘母船的船主方某和朱某都是上海人,方某现年 34 岁,

朱某 38 岁。他们怎么会走上走私成品油这条路呢?

早在 2010 年七八月间,两人一拍即合,共同出资购买了一条货船,在福建进行改装,并招兵买马。这些人分工合作,有的专门联系买家,有的专门负责押运,有的则专职租借油库。到今年春节前,两人合作干了十几票走私成品油的生意。他们先飞去指定地点与“马仔”谈好价钱后,直接将油款打入对方账户。此后,在接驳成品油的交易过程中,双方互为人质,并以临时拿到的 1 元人民币纸币的最后 4 位数字为暗号,对上号后对方才放油。交易结束后,人质才被放回。

货一运到上海,立即被一抢而光,供不应求。这样,他们干得十分顺利,从跑一次船赚数十万到后来胆子大了,运油量增大,一单能赚数

百万元。两人开始夜夜笙歌,出手阔绰的他们很快成为娱乐场所受欢迎的常客。于是,到今年春节,两人决定把生意做大,又合买了一条船,开始加速捞钱。好景不长,到了 6 月,两人因为分赃不均,最终分道扬镳,各执掌一条船,继续走私的勾当,直至案发。

据到案后交代,2010 年七八月至今,以方某和朱某为首的犯罪团伙共作案 30 余次,走私成品油 4.2 万吨,涉案价值 2.5 亿,偷逃税款高达 1 亿元。

巨额利益驱动 铤而走险犯罪

国家对成品油走私的打击手段一直十分严厉,为何这些犯罪分子仍然敢于铤而走险?据了解,近年来,受国际原油价格飙升的影响,国内成品油价格涨幅较大,而国外油品价格较低,导致成品油市场价格倒挂,走私成品油可获高额利润,一些走私分子在利益的驱使下铤而走险,进行成品油走私活动。目前,成品油的关税税率是 6%,增值税是 17%,另外还有一个消费税,为每升 0.8 元。而如果通过走私渠道,这些税收成本就降到了零。

据犯罪分子到案后交代,这些走私成品油一部分进入水上加油站,一部分贩给了中小渔船,还有部分通过油库卖出。这些油品都是非标油,质量无法保证,潜在危害极大。为此,今年 7 月中旬起,全国各地开展了打击走私成品油的“国门利剑”,而上海海关利剑出鞘,打响了漂亮的第一枪。

本报记者 郭剑烽

本报讯 (通讯员 吴艳燕 记者 袁玮) 因投资韩国艺人歌友会项目亏损,资金链断裂,马某伪造演出合同骗取朋友投资款 16 万元。然而纸包不住火,事情败露的她最终落入法网。近日,徐汇区法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宣判,以合同诈骗罪判处被告人马某有期徒刑 2 年,缓刑 2 年,并处罚金 2 万元。

2008 年 4 月,马某作为投资方与哈尔滨艺堂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合作了韩国歌星李玟雨歌友会的项目,双方约定合同价 33 万元。同年 7 月,歌友会如期举行,但由于项目亏损,马某一时无法按约付款。此时,马某的朋友杨某向她提出投资韩国歌星申慧星上海歌友会项目的想法,并希望通过马某与艺堂公司牵线。马某就想到把杨某支付给她的合同款用于填补之前的亏损。

2009 年,浙江舟山法院审判了一起电信诈骗案件,罪犯“孙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然而不久前,浦东警方却在比对信息系统时发现,真正的孙某其实早在 2008 年就去世了,入狱两年的“孙某”其实是 16 年前负有杀人前科的外地来沪人员孙某。

17 岁少年失手杀人

多年前,孙某父亲在浦东一个工地当工头。1995 年 8 月,17 岁的孙某听说父亲手下的另一个包工头吴某因承包工程问题找茬,便打算帮父亲教训吴某。

一天傍晚,吴某又来工地挑畔。争执中,孙某掏出水果刀,刺进吴某小腹。当时吴某的伤势似乎并不重,所以周围的人也没动架或报警。不料情况却突然恶化,吴某因

伪造演出合同骗取投资

马某犯合同诈骗罪获刑事处罚

2008 年 5 月,马某冒用艺堂公司名义,与杨某以及另两位投资人沈某、陶某约定合作举办韩国艺人申慧星在中国演出事宜。三人根据约定,将 16 万元合同款汇入马某个人银行账户。同年 7 月,马某伪造一份“哈尔滨艺堂文化艺术有限公司”的收据交给杨某等三人。2009 年 2 月,杨某等察觉受骗后向公安机关报案。今年 6 月,公安人员经上网追逃将马某抓获。

法院审理后认为,马某的行为已构成合同诈骗罪。鉴于被告人到案后已退赔全部赃款,并能认罪悔罪,遂作出以上从宽处罚。



田红图

诈骗犯还有杀人前科

孙某冒用亲戚身份逍遥法外十几年

失血过多死亡。

孙某连夜逃往外地。

冒用亲戚身份结婚

逃到厦门后,他用了一个化名,在一个私人歌舞团打杂,平日很少抛头露面,出远门也不敢乘火车,就怕碰到乘警检查身份证。

后来,他与歌舞团里一个女孩相恋,为登记结婚,找到老家一个熟人帮他伪造身份证,冒用的身份则是自己的弱智侄子孙大林(化名)。他认为,这个侄子连钞票都不认识,肯定一辈子结不了婚,也不会离开家乡,而且两人口音、籍贯

相同,外人很难分辨。

果然,他借用侄子身份安全地生活了很多年,几年后,有了妻儿,还和人合伙开起浴场。2008 年浴场经营失败,孙某血本无归,妻子也渐渐疏远了他。心灰意冷的他准备回老家自首。这时,朋友打来电话告诉他,他妻子有了外遇。

捞偏门曾入狱服刑

孙某觉得,妻子红杏出墙是因为嫌弃自己没钱,便一心想找个能赚快钱的行当。就这样,他跟着一个台湾老板开始搞电信诈骗。没多久,他被浙江警方抓获。孙某没想

到使用假名竟能蒙混过关。2009 年,他因犯诈骗罪,被舟山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5 年。

最近,浦东警方查询相关信息时发现,有一个叫孙大林的男子早在 2008 年就已死亡,死去的孙大林不可能次年去舟山作案。民警推测,孙某潜逃多年不被发现,应该已漂白身份,而孙大林“死而复生”,可能正是孙某搞的鬼。经多方查证,“孙大林”果然就是孙某。目前,孙某已因涉嫌故意伤害罪被浦东检察院提起公诉,错过两次自首机会的他将面临刑上加刑的处罚。

本报记者 孙云

本报讯 (通讯员 张正清 记者 江跃中) 近日,上海机场边检站接收了一名被日本遣返的旅客王某,在民警询问其被遣返原因时,王某几次欲言又止,且精神萎靡、情绪低落。民警一方面通过多方渠道了解王某被遣返的原因,一方面安排专人对王某进行心理安抚,最终让王某道出了令人惋惜的实情。

原来,今年刚满 20 周岁的王某,于 2007 年在父母的安排下前往日本留学,当时作为小留学生的王某,初到日本时学习也很用功,对周围的一切都充满了未知的好奇,但好景不长,小小年纪脱离父母独自在外,与周围的人语言又不通,王某渐渐感到了孤独,他将网吧当成了自己唯一的精神寄托。在网吧里,王某认识了一些狐朋狗友,整天跟着他们吃喝玩乐。一段时间后,父母寄来的生活费已远远不够王某的巨额花销,于是,在狐朋狗友的引诱下,王某开始了偷盗生涯,从路边的自行车开始,再到摩托车,越来越胆大,终于在 2009 年 3 月的一次入室盗窃时,被日本警方抓获,并被判刑 3 年。

入狱后的王某对往昔的所作所为追悔莫及,为了争取早日回国,王某在狱中积极改造,最终被减刑半年并于近日被日本警方遣返回国。当民警问及其父母是否知晓此事时,王某泪流满面,不能自已。

交友不慎入歧途
国外盗窃被遣返